

证券代码：920478

证券简称：哈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7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在2025年度任期内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2025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5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杨模荣先生；独立董事潘平先生；董事胡兵先生组成。

2025年5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杨模荣先生；独立董事潘平先生；董事胡兵先生组成。

二、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事项	审议结果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2月24日	《关于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进展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4月16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资金占用专项审核意见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三次会议	2025年4月26日	《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5月20日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8月18日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5年第三次会议	2025年10月27日	《关于公司2025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三、相关工作情况

（一）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事项，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完整地披露了公司财务情况及经营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的项目负责人出具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对审计范围、审计方法、审计要点和人员、时间安排进行了总体把握。

（三）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保持良好的沟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保证高效准确地完成相关审计工作。

四、总体评价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要求，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审议各项议案，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将更加勤勉尽责，加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交流，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重点关注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等事项，认真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进一步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